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167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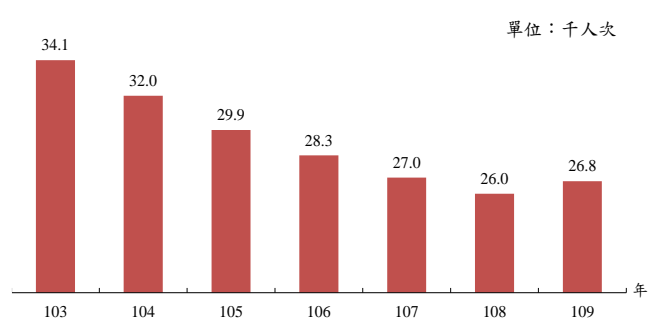
110 年 9 月 3 日

星期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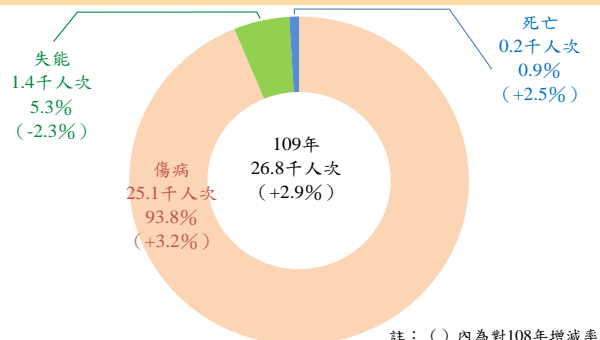
109 年職業傷害給付人次年增 2.9%

- 一、依勞動部統計，109 年職業傷害給付^①共計 2.7 萬人次（平均每千位投保人給付 2.5 人次），較 108 年增加 759 人次^②或增 2.9%，6 年間（103 至 109 年）減 21.5%。按傷害程度別觀察，109 年以傷病 2.5 萬人次（占 93.8%）居多，其次為失能 1,422 人次（占 5.3%），死亡 246 人次（占 0.9%）；與 108 年相較，傷病及死亡分別增 3.2% 及增 2.5%，失能則減 2.3%。
- 二、按行業別^③觀察，109 年職業傷害給付人次以工業 1.4 萬人次（占 53.9%）較多，其次為服務業 1.2 萬人次（占 44.5%），農林漁牧業則占 1.6%。與 108 年相較，工業增 225 人次或增 1.6%，其中以「營建工程業」增 208 人次最多；服務業增 480 人次或增 4.2%，以「支援服務業」及「運輸及倉儲業」分別增 120 人次及增 110 人次較多；農林漁牧業亦增 54 人次。若與 103 年相較，工業及服務業分別減 30.6% 及減 7.3%。
- 三、按勞工保險職業災害給付觀察，109 年給付總計 74.4 億元，較 108 年增 7.1%，其中以醫療給付 36.2 億元（占 48.6%）及傷病給付 22.0 億元（占 29.5%）為主，分別較 108 年增 5.2% 及增 7.9%；失能給付 8.8 億元，年增 11.2%；另死亡給付 7.4 億元，年增 9.5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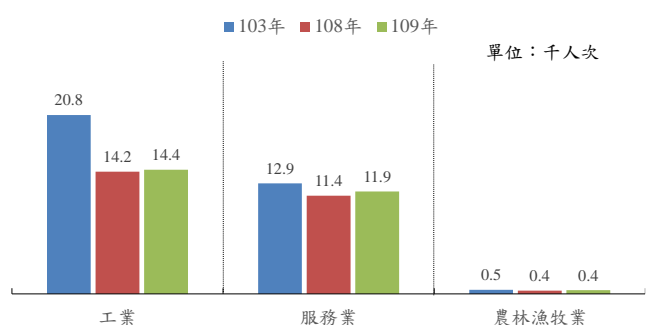
職業傷害給付人次^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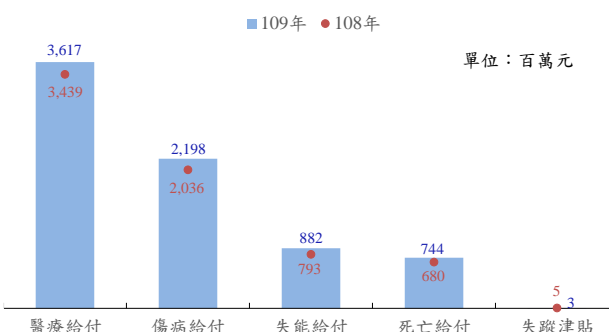
職業傷害給付人次—按傷害程度別分



職業傷害給付人次—按行業別分^④



勞工保險之職業災害給付



資料來源：勞動部。

附註：①為勞工保險給付人次，其中傷病不含職業病之傷病；不包含交通事故。

②按勞工職業傷害類型觀察，109 年以「被撞（指除物體飛落、物體倒崩、崩塌外，以物為主體碰觸到人之情形）」及其他各增 622 人次及 384 人次較多，「被夾、被捲（指人在被夾、被捲狀態壓扭等情形）」則減 398 人次。

③108 與 109 年資料依據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（第 10 次修訂），其中工業包含礦業及土石採取業、製造業、電力及燃氣供應業、用水供應及汙染整治業與營建工程業；服務業包含批發及零售業、運輸及倉儲業、住宿及餐飲業、出版、影音製作、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、金融及保險業、不動產業、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、支援服務業、公共行政及國防；強制性社會安全、教育業、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、藝術、娛樂及休閒服務業與其他服務業。另 103 年採第 9 次修訂之分類。

說明：1. 因四捨五入之故，總計數字容或不等於細項數字之和。

2. 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